

泰州市交通运输局 文件 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泰交人〔2023〕3号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报送2023年度泰州市交通运输工程中级 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考核认定） 申报材料的通知

各市（区）交通运输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各有关部门（单位）：

根据全市职称工作年度计划安排，为做好2023年度泰州市交通运输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考核认定）工作。现就申报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和对象

1. 我市企事业单位、社会中介组织中从事交通运输工程专业技术工作，与用人单位签订劳动（聘用）关系的专业技术人才；在我市从事交通运输工程工作的自由职业专业技术人才。

2. 符合《泰州市高技能人才与专业技术人才职业发展贯通实

施办法》(泰人社发〔2022〕53号)规定的高技能人才。

3.根据《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调整<江苏省专业技术类职业资格和职称对应目录>的通知》(苏人社发〔2019〕183号)文件,所列职业资格合格证书的技术人员其职业资格直接对应相应系列和层级的职称,申报人员可自愿申报评审同级或高一级职称,其资历可按执业资格证书批准日期起算。

4.在我市就业的港澳台专业技术人员以及持有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证、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或江苏省海外高层次人才居住证的外籍人员。

5.公务员(含列入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离退休人员不得申报职称评审(考核认定)。受到党纪、政务、行政处分的,在影响期内不得申报职称评审(考核认定)。

二、申报条件

1.申报评审条件

按照《省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职业资格)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江苏省交通运输工程专业技术资格条件(试行)>的通知》(苏职称〔2022〕3号)、《关于做好我市2023年度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泰职办〔2023〕7号)、《泰州市高技能人才与专业技术人员职业发展贯通实施办法》(泰人社发〔2022〕53号)等相关政策规定和要求执行。相关文件可从泰州职称网(<http://rsj.taizhou.gov.cn/col/col34005/>)查阅。

2.申报考核认定条件

根据《关于开展企业急需紧缺性人才中级职称考核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泰职办〔2020〕5号)精神,企业急需紧缺人才在相应技术岗位工作中取得的业绩、成果和贡献高于现行交通运输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条件的相关要求,并得到社会和业内认可,但因学历、资历等原因不能正常申报中级职称的人员,可申请相应系列(专业)中级职称的考核认定。

《泰州市交通运输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考核认定条件(试行)》详见附件1。参加考核认定的,其继续教育公需科目不作硬性要求。

三、申报专业

交通运输工程系列设综合交通工程、公路工程、水运工程和民航工程四个学科。综合交通工程学科包括综合交通工程、交通安全工程、交通环境工程三个专业;公路工程学科包括道路与桥隧工程、站场工程、道路运输工程三个专业;水运工程学科包括港口与航道工程和船舶运用工程两个专业;民航工程学科包括机场工程和通用航空两个专业。

申报何种专业由申报人员根据实际所从事的专业技术工作选定,申报专业一旦选定不得更改。

四、申报材料内容和要求

申报采取网上申报并同步报送纸质材料的方式进行。申报人要确保网上申报信息与纸质申报材料内容的一致性。

(一) 网上申报说明

申报人实名登录“江苏省人社网上办事服务大厅”（<https://rs.jshrss.jiangsu.gov.cn/web/login>）的人才人事专栏。网上申报时间为2023年7月15日到8月20日。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无法接受申报。

特别提示：

1.申报人在申报时申报系统中“所属行政区划”请选择单位所属地。如靖江市的申报人员正常情况下选择靖江市；市直部门下属单位的申报人员“所属行政区划”请选择“泰州市本级”，不能选择海陵区；原医药高新区的申报人员“所属行政区划”请选择“高港区”；药城的申报人员“所属行政区划”请选择“泰州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2.行政主管部门能找到就选择，否则就选择“无”。

3.申报考核认定的人员在申报系统中申报类型请选择“考核认定”。

4.实行人事（劳动）事务代理的专业技术人员由代理部门负责向当地人社局职称办申报。

5.将纸质申报材料（复印件须所在单位审核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注明时间）扫描成PDF格式文件，上传到申报平台相应栏目。上传平台的电子申报材料必须与提交的纸质材料一致。

（二）申报纸质材料要求

1.《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考核认定）申报表》一式3份（系统导出，用A3纸双面打印，对折成A4纸后从中间骑缝装订）。《专

业技术资格人员情况简介表》1份，A3规格（附件2）。

申报考核认定人员其个人代表性、标志性成果须由交通运输工程领域2名以上高级职称的同行专家或企业负责人撰写意见（即考核认定申报表中《推荐意见》一、二），意见内容在申报时录入，《考核认定申报表》打印出来后由推荐专家或企业负责人签字。专家的高级职称证书（企业负责人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附在纸质材料最后。

2.材料提供目录（附件5）。

3.《单位同意申报证明》及《个人承诺书》1份（系统导出模板，申报人签字，单位盖章）。

4.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凡申报平台不能自动获取验证的学历（学位）（中专及以下学历除外），均需申报人在“其他材料”中上传《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等相关佐证材料（需登陆“学信网”申请）。国（境）外的学历，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证书。

5.现专业技术资格证书，聘书（文）复印件。贯通人员提供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复印件（同级转评、泰州市外的初级职称证书还须提供批文复印件、初定申报表或评审申报表）。

6.2019-2022年年度考核表复印件（企业单位申报人员不能提供年度考核表的，由其单位对其近四年来的德、能、勤、绩四个方面进行考核，做出综合评价意见）。

7.继续教育学时审验合格证明。

8.单位公示文件（原件）、网上（或布告栏）公示彩色打印页面（单位公示文件+简介表）、公示结果（原件）（参考格式见附件6和附件7）。

9.其它各类执业（职业）资格证书复印材料。

10.专业技术工作总结（包括任现职以来的主要技术工作经历、参与了哪些工程技术项目、在项目中发挥了哪些作用、解决了哪些技术难题、取得了哪些成果和效益、符合专业技术工作经历（能力）要求中第几条、旁证材料见第几册第几页）。

11.业绩成果证明材料（包括获奖证书、专利证书、任命文件、协议合同、竣工验收单、图纸、论文、著作、成果鉴定证书等）复印件，每份业绩用A4彩色插页纸隔开，并在插页纸上注明简介。具体可对照资格条件中第四章第十四条相关业绩、成果要求。凡申报材料中的证书、证件、业绩成果等佐证材料复印件须由申请人所在单位的人事部门对照原件逐一审核，审核人须在复印件上签字、注明审核时间及“与原件一致”字样并加盖单位公章，严格执行“谁审核、谁签字、谁负责”原则。

为提高申报材料规范度，提高评审效率和质量，除上述第一项申报材料外，其余材料均须分类对照目录顺序胶装成一整册，要有封面、封底、目录和页码。申报材料装入牛皮纸袋中，不得使用拉杆夹、票夹或散装。同时在材料袋外面注明申报类型、专业类别和申报人联系方式（附件8）。不符合上述要求的材料各受

理点一律不得接受。

五、相关要求和注意事项

1.专业技术人员申报职称的资历（任职年限）截止时间为2022年12月31日。申报职称的业绩成果、论文、学历（学位）等截止时间为2023年3月31日。

2.评审过程设面试答辩环节。答辩内容主要包括申报人的专业技术工作经历（能力）、业绩成果等。

3.根据物价部门核定的收费标准，评审费按200元/人标准收取。

4.各市（区）人社局、交通运输局要强化初审，坚持原则，严格审核把关，确保网上申报信息与申报材料内容一致性、真实性、有效性，切实维护职称工作的公正、公平。实行学术造假和职业道德失范“一票否决”，对通过弄虚作假、暗箱操作等违纪违规行为，严肃查处，严格追责。

5.纸质申报材料报送按照属地管理原则，由申报人工作单位向各市（区）交通运输局、人社局提交。市直单位人员的申报材料由其业务主管部门汇总。网上申报经泰州市交通运输局审核通过后，即可报送相关纸质申报材料。报送纸质材料时须连同职称评审推荐函、《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情况一览表》（附件3）、《评委会评审对象情况一览表》（附件4）一并报送，并缴纳评审费。时间截止2023年9月15日，逾期不予受理。报送地点：泰州市鼓楼南路303号市交通运输局703室。联系人：陈李华、徐洁，电话：

86881819、86881836。

- 附件：1.泰州市交通运输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考核认定条件（试行）
- 2.专业技术资格人员情况简介表
- 3.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情况一览表
- 4.评委会评审对象情况一览表
- 5.泰州市交通运输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申报材料目录
- 6.单位公示
- 7.单位公示结果
- 8.泰州市交通运输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申报材料袋封面



附件 1:

泰州市交通运输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考核 认定条件 (试 行)

根据《关于开展企业急需紧缺人才中级职称考核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泰职办〔2020〕5号)精神,凡在我市企业中从事交通运输工程规划咨询、政策研究、运输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试验检测、建设管理、维护养护、科研与技术开发、交通安全与环境、汽车维修与检测、筑养路机械应用船舶检验、修造以及“四新”(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开发、生产、推广应用等专业技术工作,品德、专业能力、业绩成果突出,得到社会和业内认可的急需紧缺人才,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申请考核认定交通运输工程专业工程师资格。

一、市(区)以上重点工程项目建设且项目竣工的主要完成人。

二、省(部)级优秀设计(及相应奖项)三等奖2项以上,或市(厅)级优秀设计(及相应奖项)二等奖2项以上,或市(厅)级优秀设计(及相应奖项)三等奖3项以上获奖项目的主要完成人(以个人奖励证书为准)。

三、省(部)级以上优质工程奖2项以上,或市(厅)级优质工程奖3项以上获奖项目完成人。

四、省（部）级科学技术进步奖（及相应奖项）三等奖1项以上获奖项目的主要完成人（排名前5，以个人奖励证书为准）或市（厅）级科学技术进步奖（及相应奖项）三等奖2项或二等奖1项以上获奖项目的主要完成人（以个人奖励证书为准）。

五、省（部）级优质工程咨询奖1项以上，或市（厅）级优秀工程咨询奖二等奖2项以上获奖项目的主要完成人（以个人奖励证书为准）。

六、在艰苦边远地区或基层一线从事交通运输工程专业技术工作累计满15年。

七、获得交通运输工程领域2项以上发明专利或3项以上实用新型专利，并转化为生产使用，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须提供专利证书、成果转化合同及专利实施单位的证明等材料）（排名前2）。

八、参加完成3项以上本专业规划咨询、科研与技术开发等，已通过评审或成果得到应用。

九、参加完成4项以上本行业内具有指导性规范性政策文件的起草及推广，促进或推动本市交通运输行业发展。

十、参加完成1项省级或2项以上市级标准、规范、规程、图集、导则、指南、工法的编制，并已颁布实施。

十一、参加完成过3项以上大型或4项以上中型交通运输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设计文件、工程造价文件、勘探测量报告，已通过评审或交付使用。

十二、参与开发的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2项以上或成功地推广应用具有较高水平的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3项以上。

十三、参加解决本专业施工监理、试验检测、建设管理、维护养护、运营（运行）管理等工作中较复杂的技术问题3项以上，或机电设备、交通工具维修检测、智能化产品开发等工作中较复杂的技术问题2项以上。

十四、在企业中从事项目管理、招标投标等专业技术管理工作，参与完成的项目获得省（部）级奖2项以上，或市（厅）级奖3项以上（须提供本人为主编制的主要技术管理资料及全过程的证明材料）。

十五、取得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一级注册建造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土木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公路水运工程检测工程师后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1年。

十六、取得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二级注册建造师或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公路水运工程检测工程师资格后，主持或作为技术骨干完成1项以上大型或2项以上中型或4项以上小型工程项目的设计、科研、施工、管理或技术改造主要过程，并参与编制技术管理文件。

十七、获得“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江苏技能大奖”、“江苏省技术能手”等荣誉称号。

十八、获得交通运输工程专业国家级技能大赛三等奖以上、省级技能大赛二等奖以上或市级一类技能大赛一等奖。

十九、取得本专业（工种）一级（高级技师）国家职业资格证书或技能等级证书。

二十、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民营企业职称工作的通知》精神，在我市民营企业从事技术工作，实践能力突出、业绩成果显著的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急需紧缺人才、优秀青年人才。

附件 2:

泰州市申报 专业技术资格人员情况简介表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参加工作时间		项目	主要内容	见分册第 <u> </u> 页
何时何校何专业毕业					学历		学制		取得了哪些成果与效益	
现任职称	何时何评委会评审通过									
聘任时间	现从事专业技术工作及年限				拟晋职称					
群众意见（民意测验）				专业考试成绩及时间	继续教育是否合格	年度考核等级				
参加人数	同意人数									
弃权人数	不同意人数									
任现职以来的自我技术工作总结									发表或撰写论文（专题报告）的情况，论文对本行业或本单位专业技术工作的价值、产生的影响和指导作用等	
项目	主要内容						见分册第 <u> </u> 页			
主要技术工作经历										
参加了哪些技术项目或其他具体技术工作										
在技术项目中发挥了哪些作用、解决了何种技术难题										
								自我综合评价	符合条件中“专业技术工作经历（能力）要求”第 <u> </u> 条 符合条件中“业绩、成果要求”第 <u> </u> 条	
								单位公示情况及推荐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1. “参加工作时间”填写格式如“1980.03”； 2. “申报专业类别”填写格式如“公路（道路与桥隧工程、站场工程、道路运输工程）、水运（港口与航道工程、船舶运用工程）、民航（机场工程与通用航空、民航运输）、综合交通（交通安全工程、交通环境工程、综合交通工程）”。

附件3:

交通运输工程专业_____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情况一览表

汇总单位(盖章):

专业类别: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单位 隶属	性 别	出生 年月	工作 时间	行政 职务	专业 类别	何院校、何专业、何时毕业 (填写符合申报条件学历至最高学历)	专业资格(职 业资格)及 获取时间	任职 年限	申报 晋升 资格	发表论文、著 作、报告、实 例材料等篇数	备 注 (破格、专硕、转评、高 技能人才、考核认定等)

备注: 1. “单位隶属”填写格式如“市直、xx市(区)”; 2. “出生年月”、“资格获取时间”填写格式如“1980.03”; 3. “专业类别”填写格式如“公路(道路与桥隧工程、站场工程、道路运输工程)、水运(港口与航道工程、船舶运用工程)、民航(机场工程与通用航空、民航运输)、综合交通(交通安全工程、交通环境工程、综合交通工程)”。

填表人: _____

办公室电话: _____

手 机: _____

附件4:

专业技术资格评委会评审对象情况一览表

汇总单位(盖章):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单位名称	单位 隶属	填报高学历学位情况					参加工 作时间	现从事 专业	专业累 计年限	现职称	取得 时间	拟评职称	破格 情况	学科组 名称	身份证号码
						毕业院校	毕业 时间	毕业 专业	学历	学位									

备注: 1. “出生年月”、“参加工作时间”等日期填写格式如“198003”; 2. “学科组名称”填写格式如“公路(道路与桥隧工程、站场工程、道路运输工程)、水运(港口与航道工程、船舶运用工程)、民航(机场工程与通用航空、民航运输)、综合交通(交通安全工程、交通环境工程、综合交通工程)”。

填表人: _____

办公室电话: _____

手 机: _____

附件5:

泰州市交通运输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申报材料目录

序号	材料名称	份数	页码
1	《单位同意申报证明》及《个人承诺书》		
2	身份证（复印件）		
3	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4	现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复印件）		
5	现专业技术职务聘书、聘文（复印件）		
6	2019-2022年年度考核表（复印件）		
7	继续教育学时审验合格证书（复印件）		
8	单位公示文件（原件）、网上（或布告栏）公示彩色打印页面（单位公示文件+简介表）、公示结果（原件）		
9	其它各类执业（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10	专业技术工作总结		
11	业绩成果证明材料		

备注：报送纸质材料时一并提供 3-7、9、11 项材料的原件。

附件6:

(单位正式文头)

关于****同志申报****的公示

经个人申报、单位审核并研究决定，拟同意****同志申报（年度）泰州市交通运输工程类综合交通工程（公路工程、水运工程、民航工程）工程师资格。

为扩大对职称申报工作的知情权、监督权和参与权，切实加强民主监督，现进行申报前公示（具体情况见《专业技术资格申报人员情况简介表》），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年**月**日至****年**月**日），如有需要反映有关情况及意见的，请于公示期间向_____（负责职称部门名称或纪检监督部门）反映，联系电话：*****。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7:

(单位正式文头)

关于****同志申报 2023 年泰州市交通运输工程 ***专业工程师材料的公示结果

同志系本单位(公司)在职专业技术人员,主要从事专业技术工作,符合我市交通运输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申报条件。为确保申报程序公平、公正、公开透明,该同志的简介表已于****年**月**日至****年**月**日在(地点)进行了公示,公示程序合法。截止公示期满,未出现任何单位和个人提出异议,该同志的申报信息真实有效。

特此证明。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8:

泰州市交通运输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申报材料袋封面

申报类型: 正常申报
破格申报 (符合资格条件中破格条件第____条)
考核认定 (符合考核认定条件第____条)

专业类别:

单 位:

姓 名:

手机号码:

单位职称工作联系人姓名:

手机号码:

年 月 日